

# 2015 年第十一屆烏克蘭國際發明展

## 參展辦法

『烏克蘭國際發明展』為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公告認定著名國際發明展，在烏克蘭賽瓦斯托波爾市開辦以來已第十一年，本會獲邀籌組中華民國代表團參加「2015 年第十一屆烏克蘭國際發明展」，協助我國參展者藉此國際性展覽，促進國際交流，宣揚我國發明人之智慧專利創作，爭取國家榮譽並增進國民外交，拓展發明新產品之海外市場，提高專利產品之行銷及市場價值。

一、主辦單位：中華創新發明學會

二、展覽名稱：2015 第十一屆烏克蘭國際發明展

三、展覽地點：塞瓦斯托波爾 Sevastopol

四、展覽日期：2015 年 10 月 1 日（四）～2015 年 10 月 3 日（六）（共三天）

五、隨團日期：待公告

六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2015 年 8 月 21 日（五）截止

七、參展方式：

[1] 參展人隨團參展（需繳交報名費及隨團參展旅費）

[2] 委託學會代理參展（僅需繳交報名費）

➢ 請提供作品海報檔案（本會網站備有標準海報範本供下載編輯，請以**英文**製成寬 60 x 長 120 cm，解析度 200dpi 以上，ppt、jpeg 或 pdf 格式之檔案，由本會統一輸出）。

➢ 請提供作品介紹影片（約 2 分鐘）提供評審參考。

八、參展報名費用：

[1] 報名費：NT 43,800/每件參展作品

[2] 若需專屬現場口譯人員，費用另計，請於報名前洽詢秘書處，現場不另提供專屬翻譯。

[3] 隨團參展旅費：依旅行社視出發當時匯率浮動另訂。

[4] 額外申請獨立標準攤位費：NT 25,000（標準攤位，欲添加之設備和服務另計）。

[5] 依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「發明創作獎助辦法」第 17 條第 4 項規定，發明或創作在我國取得專利權後之 4 年內，參加著名國際發明展獲得金牌、銀牌或銅牌獎之獎項者，得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向智慧財產局申請該參展品之部分機票費用補助。亞洲、美洲及歐洲之最高補助經費分別以新台幣 2 萬元、3 萬元及 4 萬元為限。（註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04 年公告「烏克蘭國際發明展」為該年度著名歐洲國際發明展，最高補助上限 4 萬元為限。）

### 九、參展效益：

大會評審團於參展期間進行評鑑，優異者依評鑑等級頒發金牌、銀牌、銅牌等獎項。參展作品藉由國際性發明展展出，可徵求專利權讓渡或合作代理，拓展商機或透過國際性發表及競賽獲獎可作為升等加分作用。

### 十、報名方式：

請將以下應備文件 E-mail 至 [choice@mail2000.com.tw](mailto:choice@mail2000.com.tw)

- 中文報名表
- 英文報名表
- 中英文摘要說明
- 作品海報檔
- 作品照片 1-2 張
- 作品介紹影片（非必要）

並將報名表後參展聲明及匯款收據傳真至 02-2752-2129 以完成報名作業

### 十一、匯款資料：

- 台北富邦銀行中崙分行  
戶名：中華創新發明學會  
帳號：590-102-023538
- 郵政劃撥  
帳號：50125867  
戶名：社團法人中華創新發明學會

### 十二、報名截止日：

請將各項應備資料於 **2015 年 8 月 21 日（五）前** E-mail 至本會信箱，  
除作品介紹影片可至 **2015 年 9 月 11 日（五）前** 繳交，若無則免繳。

### 十三、中華民國代表團：

中華創新發明學會

- 地址：台北市 10595 松山區復興北路 1 號六樓之四
- 電話：02-2778-2688
- 傳真：02-2752-2129
- E-mail：[choice@mail2000.com.tw](mailto:choice@mail2000.com.tw)
- 相關報名文件請至學會網站下載 [www.innosociety.org](http://www.innosociety.org)